证券代码: 872628

证券简称: 英迪迈

主办券商: 财达证券

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拓展市场业务,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英迪迈电机无锡有限公司,注册地无锡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公司拟出资6,900,000.00元,持股69%。具体信息以实际工商注册结果为准。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1.2 设立子公司或向子公司增资:挂牌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参股子公司增资,若达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则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故公司本次新设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0 弃权,董事张鹏程回避表决。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合伙企业尚未设立,该合伙人拟由董事张鹏程和其他无关联关系的自然人组成。

经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手续,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结果为准。

(六)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公司本次投资将进入电机等相关行业,依托公司现有优势,整合市场资源,增强公司综合实力,积极发展新型行业。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 英迪迈电机无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无锡市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电机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电气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 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 比例	实缴金额
英迪迈智能驱				
动技术无锡股	现金	690 万元	69%	0
份有限公司				
合伙企业 (尚	加入	210 天二	210/	0
未设立)	现金	310 万元	31%	0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无。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拓展市场业务,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依托公司现有优势,整合市场资源,增强公司综合实力。

(二)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其内控流程及监督机制,以不断适应公司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应对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预计将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 成果具有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

《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